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交智安字第1130115712A號

附件：113年1月修正臺南市大貨車、聯結車行駛與禁行路線範圍



主旨：修正本市大貨車、聯結車行駛與禁行路線範圍。
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第1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本府112年10月30日府交智安字第1121392095B號「臺南市大貨車、聯結車行駛與禁行路線範圍」公告內容。
- 二、修正內容說明：新增本市砂石車可全日通行路段：善化區「光復路(進學路口至中山路口)」。

市長黃偉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、會、局主管決行